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 议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在会议召开三目前以书面通知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公司董事长李 岩先生因公务不能现场主持本次会议,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,本次会议由董事赵 龙节先生主持。会议应参会董事九名、实参会董事九名、赵龙节先生、张国宏先 生、李捷先生、王宏伟先生现场参会,李大进先生、王艳茹女士以视频方式参会, 李岩先生、屠楚文先生、秦虹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此次 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过有效表决,会议一致通过如下议题:

(一)以9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5年第 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(二)以9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王宏伟先生 为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此项议案。

经董事长李岩先生提议,全体董事选举王宏伟先生为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 会委员。

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现构成如下:

主任委员:李岩先生

委员: 赵龙节先生、李捷先生、王宏伟先生、秦虹女士

(三)以9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 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,年度审计费用为 498 万元人民币,其中年度财务审 计费用 428 万元、年度内控审计费用 70 万元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(临2025-102)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